

附表六、錄取生第一階段通訊報到聲明書

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112 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入學招生考試
錄取生第一階段通訊報到聲明書

姓名		准考證號	
錄取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正取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備取遞補生	身分證號碼	
聯絡電話	(日)：	(夜)：	手機：
錄取第一階段通訊報到聲明：			
本人參加國立臺中教育大學112學年度學士班特殊選才入學招生考試，獲錄取為 學系一年級新生，願意就讀國立臺中教育大學，並依規定辦理			
第二階段親自報到及註冊入學，特此聲明。			
此致		國立臺中教育大學	
錄取生簽章		家長(監護人)簽章	
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- 錄取生「第一階段通訊報到」，請依本招生簡章「拾肆、錄取生報到須知(P.9)」之規定辦理，若未依規定辦理而影響考生權益，考生應自行負責。
- 本聲明書填妥並由考生簽名後，「正取生」應於 111 年 12 月 21 日 (星期三) 前、「獲遞補之備取生」應依遞補通知規定之時間內（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），以限時掛號郵寄本校教務處綜合業務組（40306 臺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），信封封面請標明「學士班特殊選才招生錄取生第一階段通訊報到」。
- 請於「第一階段通訊報到聲明書」寄出後，來電確認是否寄達：04-2218-1009。
- 本校將於 112 年 8 月中旬 寄發「大一新生入學通知」（含第二階段親自報到日期及地點），錄取考生應依通知書所示辦理「網路填報資料」、「新生親自報到」、「註冊及繳費」、「選課」...等各項作業。